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5-072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9月28日上午,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向泽鑫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董事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人,出席的有表决权股东的100%;反对、弃权均为0人,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向泽鑫先生、朱志英女士回避表决。

为充分保护股东权益,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向泽鑫先生于2014年12月31日签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向泽鑫先生拟以自有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的20%。鉴于目前市场环境不适合本次非公开发行,双方同意终止本次股份认购并签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9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2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学松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监事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人,有表决权监事的100%;反对、弃权均为0人,获得通过。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9月28日,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1月21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拟向包括董事长向泽鑫在内的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票总计不超过368,2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资金拟用于铝合金电缆及无机矿物绝缘防火电缆扩产项目、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自筹备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以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原因

鉴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经与其他各方深入沟通和探讨,认为目前融资和行业环境不适合上述项目,所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签署终止协议

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三十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全体参会有表决权董事同意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向泽鑫、朱志英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基于资本市场融资环境和行业变化等因素的考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关联董事在该议案表决时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实质性的影响,同意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四、其他事项

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造成不

利影响。公司仍将继续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探索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不同融资方式,实现内生增长与外延“双轮驱动”。

给各位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 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9月28日,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泽鑫先生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向泽鑫先生拟以自有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的20%。鉴于目前市场环境不适合本次非公开发行,双方同意终止本次股份认购并签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终止协议》。

为充分保护股东权益,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向泽鑫先生于2014年12月31日签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向泽鑫先生拟以自有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的20%。鉴于目前市场环境不适合本次非公开发行,双方同意终止本次股份认购并签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三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1月21日召开的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拟向包括董

事长向泽鑫在内的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票总计不超过368,2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

过60,000万元,资金拟用于铝合金电缆及无机矿物绝缘防火电缆扩产项目、偿还银行

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自筹备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以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原因

鉴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经与其他各方深入沟

通和探讨,认为目前融资和行业环境不适合上述项目,所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相关事宜。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签署终止协议

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三十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

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全体参会有表决权董事同意终止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向泽鑫、朱志英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事宜。

四、其他事项

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造成不

利影响。公司仍将继续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探索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不同

融资方式,实现内生增长与外延“双轮驱动”。

给各位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三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1月21日召开的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拟向包括董

事长向泽鑫在内的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票总计不超过368,2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

过60,000万元,资金拟用于铝合金电缆及无机矿物绝缘防火电缆扩产项目、偿还银行

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自筹备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以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原因

鉴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经与其他各方深入沟

通和探讨,认为目前融资和行业环境不适合上述项目,所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相关事宜。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签署终止协议

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三十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

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全体参会有表决权董事同意终止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向泽鑫、朱志英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事宜。

四、其他事项

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造成不

利影响。公司仍将继续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探索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不同

融资方式,实现内生增长与外延“双轮驱动”。

给各位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三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1月21日召开的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拟向包括董

事长向泽鑫在内的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票总计不超过368,2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

过60,000万元,资金拟用于铝合金电缆及无机矿物绝缘防火电缆扩产项目、偿还银行

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自筹备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以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原因

鉴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经与其他各方深入沟

通和探讨,认为目前融资和行业环境不适合上述项目,所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相关事宜。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签署终止协议

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三十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

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全体参会有表决权董事同意终止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向泽鑫、朱志英回避表决。